

浙江省智能经济与智慧城市促进会

浙智促会〔2026〕18号

关于批准发布《人工智能 OPC 术语》团体标准的公告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浙江省智能经济与智慧城市促进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经由浙江省智能经济与智慧城市促进会组织审查后，现批准发布《人工智能 OPC 术语》（T/ZIESCDA 010-2026）团体标准，并自 2026 年 8 月 1 日起实施，现予以公告。

浙江省智能经济与智慧城市促进会

2026 年 7 月 3 日

